

电子科技大学

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继教院字〔2022〕1号

关于2022年春季学期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写作要求和工作流程调整的重要通知

四川省教育厅于2021年11月发布了《四川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启动了对已授位学生常态化的毕业论文抽检工作，以保证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为进一步落实相关规定严把“出口关”，学校按照四川省教育厅通知要求进一步改进了毕业设计（论文）规范要求，并对相关工作流程作了调整。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改进和调整内容：

1. 启动校抽检工作：根据教育部《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以及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实施细则（试行）》的要求，总校将针对现场答辩学生启动抽检工作。凡被抽检的学生需参加总校答辩，论文自动纳入抽查范围。详细要求请留意后期通知。

2. 答辩方式选择：在毕业设计（论文）开始时必须确定答辩方式。答辩方式一旦选定无法更改。申请学位的学生选择现场答辩，不申请学位的学生选择书面答辩。

3. 自主选题：学校的论文题库仅作为选题方向的参考，学生必须根据自己专业及工作性质自拟毕业设计（论文）题目。

4. 增加开题报告阶段：学生在选题后须完成开题报告，指导老师评阅开题报告合格的学生才能开始毕业设计（论文）的制作（写作）。开题报告内容要求及填写说明见附件 1，开题报告模板见附件 2。

5. 增加论文格式检测：引入论文格式检测系统，检测结果差错率千分之一以内为合格（检测费用由学校承担）。

6. 更新论文撰写规范和格式：参照我校统招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格式要求，调整原撰写规范，论文格式检测均以新规范为准。新的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和格式模版分别见附件 3 和附件 4。

7. 任务书和进度表：由指导老师填写，不参与查重和格式检测。

8. 各阶段的稿件提交次数调整：由原来的允许提交初稿 2 次、复稿 2 次、终稿 3 次，调整为允许提交初稿 3 次，复稿 5 次。学生必须在复稿阶段的截止日期之前完成最后一稿的查重和格式检测。

9. 终稿确认：指导老师在复稿阶段截止后综合评审学生的

论文质量、查重报告、格式检测报告，以上三项均符合要求则由指导老师点击确认为终稿，由此学生进入答辩阶段。没有进入终稿的学生此次论文写作终止。

二、学生撰写论文过程中注意事项

1. 学生在毕业设计（论文）制作（写作）开始必须选定答辩方式且完成答辩前无法修改。
2. 学生根据自身情况自拟论文题目，做好开题报告撰写准备，按规定时间完成开题报告，只有完成开题报告才能进入初稿阶段。
3. 学生开题报告一旦通过，论文题目不允许再更改，如发现初稿至终稿任一阶段有换题行为，或者查重和格式检测的论文与原定题目不一致，即终止此次论文写作。
4. 指导老师给出修改意见后，如学生不作任何修改就再次上传稿件，指导老师将按情节严重程度扣除平时成绩。如出现 2 次及以上，平时成绩以零分计。
5. 论文写作周期较长，已充分考虑因节假日、短时（3 日内）系统故障产生的评阅、提交等延误情况。因此，若有以上情况，均不再后延论文写作时间，请充分利用时间进行合理安排。

三、教学管理人员注意事项

1. 教学管理人员须在毕业论文平台里的老师管理里添加指导老师的姓名、职称、联系电话，缺一不可。
2. 平台开通后先导入此次需要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的学

生信息，并安排指导老师，以便及时审核开题报告并确定学生选题。

3. 从选题阶段到复稿阶段均有建议完成的时间节点，虽不做硬性规定，但学生只有完成各个阶段才能进入终稿。请督导学生科学安排论文进度。

4. 若复稿阶段截止时，学生论文内容、查重以及格式检测三项中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无法进入下一个阶段，则终止论文写作。

5. 为保证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各办学单位应合理安排，确保指导老师有精力、有能力更好的指导学生开展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四、奥鹏远程教育中心招收学生因毕业论文系统功能的原因，个别调整环节具体操作流程有微小差异，以发布具体工作通知为准。

附件 1：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本科毕业论文开题报告的内容要求及格式填写说明

附件 2：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模板

附件 3：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撰写规范

附件4: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撰写模板

